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艾尔旺新能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河南艾尔旺新能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尔旺”或“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 年 4 月 15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向 6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1471 万股，每股实际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6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76.57 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和支付本次发行费用。2023 年 6 月 1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河南艾尔旺新能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1162 号）。2023 年 6 月 28 日，该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缴存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安阳分行”）（账号：372900785210201）。2023 年 6 月 30 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 XYZH/2023ZZAA1B0201《河南艾尔旺新能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相关规定，要求通过定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挂牌企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设立募集资金专项监管账户，并与账户开户银行及主办券商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31日、2023年4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监控，确保募集资金按照规定的用途与计划使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与主办券商及招商银行安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户名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元）
河南艾尔旺新能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安阳分行	372900785210201	763,436.64
合计			763,436.64

根据招商银行出具的相关凭证，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763,436.64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支付本次发行费用，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	9,780,076.57
2	其他用途	220,000.00
合计		10,000,076.57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主体为艾尔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支付本次发行费用。其他用途支付 220,000.00 元，即为支付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为 10,000,076.5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763,436.64 元。2023 年度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年度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金额	10,000,076.57
加：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值	18,622.96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9,255,262.89
1、补充流动资金	9,185,262.89
其中：支付货款	9,185,262.89
2、其他用途	70,000.00
其中：支付本次发行的法律服务费	70,000.00
三、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763,436.64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主办券商对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1、查阅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文件；3、获取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银行明细账；4、查阅部分与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协议；5、查阅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凭证及银行对账单。

经核查，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

六、主办券商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河南艾尔旺新能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的

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艾尔旺新能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